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靖远高能环境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靖远高能”或“受信人”）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4,000 万元。截至公告日前，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高能环境”）实际为靖远高能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5,920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本次公司为靖远高能提供担保存在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本公司无对外担保逾期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靖远高能为满足日常经营需要，拟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以下简称“受信人”）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 4,000 万元，期限为 12 个月。公司拟为上述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金额为 4,000 万元。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公司全部 3 名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高能环境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

本次公司为靖远高能提供担保 4,000 万元额度包含在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

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中公司对靖远高能不超过 24,000 万元担保预计额度内，故本次担保事项无须单独召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担保实施后公司对靖远高能担保预计剩余额度为不超过 20,000 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靖远高能环境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7,04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点：甘肃省白银市靖远县刘川镇南山尾村

法定代表人：谭承锋

经营范围：黑色金属、有色金属、金属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农副产品（不含粮食）、建筑材料（不含木材）、日用百货批发零售；有色金属冶炼废渣综合利用加工销售。

公司持有靖远高能 100%的股权，其相关财务情况见下表（2021 年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 |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2021 年 3 月 31 日 |
|--------------|--------------------------|-------------------------|
| 资产总额 | 67,728.84 | 64,901.37 |
| 负债总额 | 41,092.10 | 37,642.89 |
| 银行贷款总额 | 12,936.15 | 9,888.83 |
| 流动负债总额 | 44,713.38 | 37,642.89 |
| 资产净额 | 26,636.74 | 27,258.49 |
| | 2020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 | 2021 年 1 月 1 日-3 月 31 日 |
| 营业收入 | 32,648.00 | 8,536.65 |
| 净利润 | 5,177.18 | 534.25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6,453.65 | 544.31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综合授信协议》项下的每一笔具体授信业务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为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因法律规定或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事件发生而导致债务提前到期，保证期间为债务提前到期日起三年。保证人同意债务展期的，保证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项下债务分期履行，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均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金额：4,000 万元人民币；

保证范围：受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授信人偿还或支付的债务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及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

上述贷款及担保协议已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签订。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为满足靖远高能生产经营所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担保风险总体可控，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长远发展，同意公司为上述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靖远高能提供担保，有助于靖远高能满足其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增加其流动资金，其整体财务风险可控。公司担保决策严格按照法定程序进行，决策程序合理、合法、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规范公司对外担保的行为，严格控制对外担保的风险。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为靖远高能提供担保事项。本次公司为靖远高能提供担保 4,000 万元额度包含在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中公司对靖远高能担保预计额度内，故本次担保事项无须单独召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1年5月20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履行对外担保余额为428,550.8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90.60%；经审议通过的对外担保总额为547,987.2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15.85%，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542,167.20万元。

除上述事项之外，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行为及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5日